



臺南高商資訊研究社 A 組織章程

2026 年 8 月 1 日依社內幹部會議通過修正 V1.2.0

一、社團名稱：資訊研究社 A

二、社團宗旨：本社屬研究性社團，成立目的在於促進校內資訊科技多元發展，提供社員相關資源，協助參與校內外相關競賽（如程式、機器競賽等）或是進行專案開發提升生活品質並豐富人生。

三、社員資格：本校全體對於資訊科技有所興趣之學生。

四、社員規範：

- （一）應定期配合幹部繳納社費。
- （二）應於學校指定之社團活動時間準時出席。
- （三）應接受本社幹部與指導老師之指教。
- （四）應遵守國家、學校、社團之規定。
- （五）擁有社團線上系統使用權限（包含一切練習系統）。
- （六）有權參加社內開設之課餘時間免費課程。
- （七）有權校內電腦設備使用（限社團上課地點並須符合相關規範）。

未依本章程規定配合繳納社費或是不當利用社員權利者社團有權拒絕提供。

五、組織架構：本社幹部設有社長、副社長、教學、總務、公關、文書及器材等七組組成幹部大會，各組別人員以不重複且每年調整一次為原則，職責內容如下。

- （一）社 長：設一名，社團主要召集人，總理社團一切事務，網路平台管理，為社團代表。
- （二）副社長：設一名，協助社長管理業務，社長缺席時代理其職。
- （三）教 學：設兩名，一名組長及一名助教，解決成員研究發展過程之技術問題，管理及設計社團資源之術科與學科題目。
- （四）總 務：設一名，管理社團一切財務及金流並定期彙報其資訊供內外部審核查驗。
- （五）公 關：設一名，管理社團一切社群帳號經營，為本社對外聯繫唯一窗口。
- （六）文 書：設一名，管理及編撰社團所有形式文件包含社團日誌、評鑑書等。
- （七）器 材：設一名，維護社團一切器材，協助課程教室鑰匙借用。

幹部大會為本社最高決策單位，每屆至少召開一次，討論社團規劃並以紀錄之。

六、幹部任用：各屆社長由社員、指導老師推薦後由前任社長任命之，若無人選則由現有社員進行選舉投票產生，有效票數得達全體三分之二，取得票最高者；其餘幹部任命參考個人意願後由社長決議之。全體幹部最遲得於當年 9 月 1 日前完成交接作業。

七、罷免程序：社長任期滿一個月後達三分之一社員連署有充分其不適任之理由後經相關單位同意後辦理罷免投票，有效票達全體社員三分之二且同意票占有效票半數以上後通過，解除其社長職務並進行補選投票後，新任社長名單送交學務處備查。幹部上任後達五分之一社員連署有充分其不適任之理由後經相關單位同意後辦理罷免投票，有效同意票達全體社員三分之一後通過，解除其職務並辦理補選後，新名單送交學務處備查。

八、指導老師：由社長邀請校內之具專業知識能力人員擔任。

九、經費使用：本社經費包含依本章程第四條第一點收取之社費、學校補助、單位贊助及前屆剩餘之資產（包含冷氣卡餘額），採專款專用，用途限於社團相關活動、冷氣費，與社團無關之費用不得報銷。學年結束剩餘經費與冷氣卡餘額不另外退回。

十、章程修訂：本章程由各級幹部擬定後經幹部大會審議通過生效，並送學務處備查，修正時亦同。